

## 111 學年度大學學測、術科考試、第二次英聽資料確認及繳費

時間	辦理事項	注意事項
11/4(四) 11:00~12:20	學藝至教務處註冊組領取「學測報考資料確認表」、「大學術科考試報考資料確認表」(裝成一袋)。 ※305、308、309、310、311、312、314 無人報考術科，故無術科報考資料確認表。	1. 「學測報考資料確認表」、「大學術科考試報考資料確認表」需同學本人和家長簽名交回(若同學長期未到校請導師代為聯繫，勿留空白交回)，並請以班級座號排序。(學測和術科兩種資料確認表分開交，不可混在一起)。 2. 「報考資料確認表」之考科、考區、行動電話若有誤請立刻至教務處註冊組#607 更正換單；地址或其他資料若有誤請以紅筆於確認單上修正即可。 3. 「學測考試地區」、「英聽考試地區」可以不同，由考生自行選填(請參考下表)。
11/8(一) 中午 12:10 前	至教務處註冊組(#607)交回「學測報考資料確認表」、「大學術科考試報考資料確認表」。	
11/8(一) 9:00~12:10	領取第二次英聽報考調查總表。	
11/9(二) 中午 12:10 前	交回英聽報考調查總表。	
11/10(三) 中午 12:00~13:00	至教務處#607 領取「學測考生名冊」、「術科考生名冊」、「英聽考生名冊」、「英聽報考資料確認表」	
11/11(四) 9:00~12:30	請學藝持「學測考生名冊」、「術科考生名冊」、「英聽考生名冊」與報名費用至一樓總務處出納組繳費。	
11/11(四) 下午 4:10 前	交回英聽報考資料確認表(英聽確認表僅發給報考同學，並僅由考生簽名確認，故請務必告知家長是否報考)。	1. 考生名冊若有誤，請先至註冊組#607 換單，才能至總務處繳費。 2. 學測、術科、英聽三項報名費用需分開收，不可混在一起。 3. 金額剛好收齊，不找零。

### · 考試地區

-、考試地區由考生於報名時自行選填。考試地區設置如下：

代碼	地區
110	臺北
250	板橋、土城
251	新莊、泰山
260	三重、蘆洲
261	中和、永和
300	基隆
310	桃園

代碼	地區
320	中壢
340	新竹
370	苗栗
410	臺中
430	清水、沙鹿
431	豐原、潭子
460	南投

代碼	地區
470	彰化
471	員林
510	雲林
540	嘉義
610	臺南
640	新營
710	高雄

代碼	地區
770	屏東
810	宜蘭
840	花蓮
870	臺東
910	澎湖
920	金門
930	馬祖